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诺生物”）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下午16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12月19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分别为李少波先生（兼任总经理）、车宏菁女士、洪天峰先生、李晖先生、袁洪先生、康熙雄先生、夏劲松先生，会议由李少波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欧阳柏伸先生、黄绍波先生、陈春耕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安国先生（兼任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李少波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少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1、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战略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两名独立董事。选举李少波先生、洪天峰先生、李晖先生、袁洪先生、康熙雄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由李少波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2、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两名独立董事。选举袁洪先生、康熙雄先生、洪天峰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由袁洪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3、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两名独立董事。选举夏劲松先生、袁洪先生、车宏菁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由夏劲松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4、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两名独立董事。选举康熙雄先生、夏劲松先生、车宏菁女士担任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由康熙雄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聘任李少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

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世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王世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安国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黄安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聘任许卉雨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许卉雨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李少波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医科大学，获预防医学硕士学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湖南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长沙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湖南大学分子纳米与分子工程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湖南弘慧教育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李少波先生自2002年8月至今先后任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执行董事及三诺生物董事长、总经理。李少波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三诺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三诺生物（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心诺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三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Polymer Technology Systems, Inc. 董事长，Trividia Health, Inc. 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之日，李少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1,362,062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少波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车宏菁女士，中国国籍，197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商学院，会计师。1995年7月至2005年5月担任深圳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主管；2005年6月至2014年6月担任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及三诺生物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车宏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4,713股，系公司第二大股东车宏莉女士的胞妹，及公司副总经理王世敏先生配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车宏菁女士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洪天峰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获计算机硕士学位，1990年7月至1993年6月在南京邮电大学工作，1993

年7月至2011年9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主管过华为中试、中研、市场、人力资源、采购、供应链、运作与交付系统、企业网等业务，历任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公司常务副总裁、EMT成员、副董事长。系《邮电部计算机应用技术规范》的主要制订者之一，曾获邮电部科技进步二等奖。作为C&C08万门数字程控交换机的主要开发者和项目管理者，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现任苏州方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管理合伙人，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洪天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洪天峰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李晖（LI HUI）先生，美国国籍，1983年出生，以最高荣誉获得宾夕法尼亚大学的沃顿商学院和文理学院的双学士学位（亨斯迈双学位项目），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曾在雷曼兄弟纽约总部的私募股权投资部门工作，历任全球最大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之一TPG投资经理、副总裁、董事职位。现任启承资本的联合创始人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之日，李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晖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袁洪先生，中国国籍，1958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大学，获内科学博士学位，中国党员。1983年7月至1992年7月在湖南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现为中南大学湘雅医院）心血管内科工作，1992年8月先后任湖南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现为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心血管内科副主任、医务部主任、副院长、医学实验中心主任、临床药理中心主任，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12月至2014年11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新药创制重大专项、973课题首席专家。发表论文420余篇（其中SCI论文122篇），主编、参编著作40余部，获部省级成果8项，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22项，主持国家科研项目等40余项。现任中

南大学湘雅三医院内科学和药理学教授、主任医师、博士生导师。

截至本公告之日，袁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康熙雄先生，中国国籍，1952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中共党员。曾任白求恩医科大学三院实验诊断主治医师、教授。现任中国医师学会检验分会副主任委员，中华医院管理学会检验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国检验医师分会教育和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卫生部标准化委员会委员，中国实验室计量认证/审查认可评审员，北京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专家库成员，全国诊断学教学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国家实验室技术评审员，北京市崇文区医药卫生学会理事，《检验诊断与实验室自动化杂志》主编，《中国实验诊断杂志》编委，《中华检验医学杂志》编委，生物芯片北京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项目科学顾问，同时担任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387.SH)、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318.SZ)、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109.SZ)、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030.SZ)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康熙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夏劲松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律师。曾任湖南金健米业股份公司后勤经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长沙楚天会计事务所评估部主任，湖南证监局稽查处副处长，湖南省沅江市副市长，湖南证监局公司处副处长。现任昌都市凯文华诚投资管理公司投资总监。

截至本公告之日，夏劲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王世敏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EMBA研究生。1990年9月至1996年12月在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员；1997年1月至2002年12月在英荷皇家壳牌石油化工（新加坡）分公司，任化学工艺技术员；2003年1月至2007年1月在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任工艺讲师；2007年2月至2007年12月在法国阿科玛化学有限公司上海工程部，任工艺工程师，负责新型氟化工常熟项目的筹建工作。2008年1月先后担任长沙三诺生物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世敏先生具有丰富的工业生产管理经验，曾多次负责或参与大型化工项目建设。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之日，王世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5,806股，系公司第二大股东车宏莉女士胞妹车宏菁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配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黄安国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生物系，获理学学士学位，湖南大学法学院经济法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03年5月至2013年8月在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审计部总经理，公司法律顾问，运营事业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2013年9月加入三诺生物，任投资总监；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财务总监。

黄安国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备胜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及个人品德，截至本公告之日，黄安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68,446股，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许卉雨女士，中国国籍，1994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8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投资者关系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许卉雨女士已于2017年11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之日，许卉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31-8993 5529

传真：0731-8993 5530

电子邮箱：investor@sinocare.com

通信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谷苑路 265 号